

江苏省财政厅
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文件
江苏省民政厅

苏财税〔2021〕5号

**关于江苏省2020-2022年度公益性社会组织
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的公告（第一批）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有关规定，按照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》（2020年第27号）及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有关衔接事项的公告》（2021年第3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

江苏省 2020—2022 年度符合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名单（第一批）予以公告。

附件：江苏省 2020-2022 年度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（第一批）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各设区市、县（市）财政局、民政局，国家税务总局各设区市、县（市）税务局，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工业园区、张家港保税区税务局，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。

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1年4月7日印发

序号	社会组织名称	优惠有效期所属纳税年度
73	东台市慈善基金会	2020-2022
74	盐城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	2020-2022
75	西交利物浦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	2020-2022
76	苏州市教育发展基金会	2020-2022
77	南京儿童医院医学发展医疗救助基金会	2020-2022
78	靖江市见义勇为基金会	2020-2022
79	常州市金坛区见义勇为基金会	2020-2022
80	溧阳市见义勇为基金会	2020-2022
81	苏州市见义勇为基金会	2020-2022
82	连云港市见义勇为基金会	2020-2022
83	南通市老区扶贫基金会	2020-2022
84	江苏铁军文化发展基金会	2020-2022
85	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	2020-2022
86	江苏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	2020-2022
87	扬州市教育发展基金会	2020-2022
88	江苏宏德文化出版基金会	2020-2022
89	江苏卓越国际交流教育基金会	2020-2022
90	无锡职业技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	2020-2022
91	昆山祥和帮困基金会	2020-2022
92	连云港正大天晴爱心基金会	2020-2022
93	江苏捷安特自行车文体基金会	2020-2022
94	江苏乘龙慈善基金会	2020-2022
95	江苏沙钢公益基金会	2020-2022
96	江苏昌明教育基金会	2020-2022
97	昆山市党员关爱暨帮扶困难群众基金会	2020-2022